

关于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中喜专审字【2019】第 0428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zhongxicpa.net



关于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中喜专审字(2019)第0428号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龙股份”)编制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 管理层的责任**

威龙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编制《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为我们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抽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威龙股份董事会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威龙股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及使用目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威龙股份2018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威龙股份2018年度报告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范文件的规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81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5,02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61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3,142.20 万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3,0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含发行费用）为人民币20,142.20万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282.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喜验字（2016）第0198号《验资报告》。

#####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59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446,720 股，发行价格为 19.52 元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4,799,974.4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2,258,911.9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2,541,062.4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喜验字（2017）第 0216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7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

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万吨有机葡萄酒生产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17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将“1.8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变更为“澳大利亚1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87,900,278.41元。

截止2018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结余余额为105,198,214.36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银行存款5,198,214.36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00.00元。

##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非公开募集资金54,184,146.65澳元，折人民币269,145,076.66元，全部用于澳大利亚6万吨优质葡萄原酒加工项目。

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结余余额为293,269,955.88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银行存款43,269,955.88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50,000,000.00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制度的情形。同时，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6年11月28日，公司与华夏银行烟台龙口支行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7年11月20日，公司及子公司 Weilong Wines (Australia) Pty Ltd 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签订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12月26日，公司及子公司 Weilong Wines (Australia) Pty Ltd、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新开立一个募集资金离岸账户，仅用于澳大利亚6万吨优质葡萄原酒加工项目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存储方式
华夏银行烟台龙口支行	12653000000445982	5,162,699.56	活期
Rabo bank Australia Limited	1829119-80	35,514.80	活期
<b>合计</b>		<b>5,198,214.36</b>	

注：1.截止日余额中包括 Rabo bank Australia Limited 存款余额为 7,360.58 澳元，折合人民币 35,514.80 元。

2.存储余额中包括华夏银行烟台龙口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大于手续费支出后的差额 276,884.46 元， Rabo bank Australia Limited 利息收入大于手续费支出后的差额 687.42 元。

3. 存储余额中不包括 2018 年 5 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万元。

4. 离岸账户产生的汇兑损失 1,079.11 元。

##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37050166688100000290	33,358,250.16	活期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81601080801421001678	17,514.98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378040100100052533	6,828.73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OSA12943630151366	9,887,362.01	活期
<b>合计</b>		<b>43,269,955.88</b>	

注：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离岸账户存款余额为2,049,194.20澳元，折合人民币9,887,362.01元。

2、存储余额中包括中国建设、烟台银行、兴业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大于手续费支出后的差额256,791.46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离岸账户手续费支出大于利息收入后的差额80,380.40元。

3、存储余额中不包括2018年11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5,000.00万元。

4、离岸账户产生的汇兑损失302,440.93元。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附件 2。

###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

金 5,469,249.46 澳元,折合人民币 27,935,285.47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等额自筹资金。上述募投资金置换情况已经中喜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关于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定报告》(中喜专审子(2017)第 1140 号)。

###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使用该募集资金之日起不超过 10 个月。公司已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7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4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使用该募集资金之日起不超过 11 个月。到期将按时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如果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资金需求,可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 年 11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止 2018 年 11 月,上述 25,000 万元已全部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有机酿酒葡萄与生态环境关联性强，近年来国内酿酒葡萄种植地区自然灾害频繁，因此公司选择自然资源和环境优势更为明显的米尔迪拉市墨累-达令产区开展 1 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同时该项目达产后将为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澳大利亚 6 万吨优质葡萄原酒加工项目”提供部分原料。优质的原料与当地先进的酿造技术进一步结合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品质和威龙品牌的竞争力。因此 2017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将“1.8 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变更为“澳大利亚 1 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

##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282.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481.6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9.55%		8,790.0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8 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	澳大利亚 1 万亩有机酿酒葡萄项目	11,481.64	11,481.64	11,481.64	989.47	989.47	-10,492.17	8.62	2019 年 12 月	尚未产生效益	尚未达产	是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8,061.73									不适用	是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否	20,000.00	7,800.56	7,800.56		7,800.56	0.00	100	2016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万吨有机葡萄酒生产项目	否	12,000.00									不适用	是
合计		51,543.37	19,282.20	19,282.20	989.47	8,790.03	-10,492.17	45.5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 公司于 2011 年根据当时行业发展情况进行论证, 决定拟利用首发募集资金投资“4 万吨有机葡萄酒生产项目”。近年来, 国内葡萄酒行业的市场和环境已发生较大的变化, 如国内

<p>进口葡萄酒数量大增、国内酿酒葡萄种植地区发生自然灾害等，公司根据市场和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了经营策略。因此2017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万吨有机葡萄酒生产项目”。</p> <p>(2) 随着葡萄酒行业的市场变化，结合公司的市场推广和营销实践，经销商模式更符合葡萄酒行业的发展及公司自身的业务发展需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主要着重于公司直接建立营销网点和专卖店的直销模式，与葡萄酒行业的市场变化以及公司目前的发展战略不相适应。因此2017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p> <p>(3) 有机酿酒葡萄与生态环境关联性强，近年来国内酿酒葡萄种植地区自然灾害频繁，因此公司选择自然资源和环境优势更为明显的米尔迪拉市墨累-达令产区开展1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同时该项目达产后将为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澳大利亚6万吨优质葡萄原酒加工项目”提供部分原料。优质的原料与当地先进的酿造技术进一步结合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品质和威龙品牌的竞争力。因此2017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将“1.8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变更为“澳大利亚1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p>	
<p>报告期内，不涉及。</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2017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使用该募集资金之日起不超过10个月。公司已于2018年2月23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8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已于2019年4月23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报告期内，不涉及。</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报告期内，不涉及。</p>	<p>用超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报告期内，不涉及。</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单位: 人民币 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2,541,062.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6,841,869.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69,145,076.6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澳大利 亚 6 吨优 质葡 萄加 工 项目		562,541,062.41	562,541,062.41	562,541,062.41	236,841,869.08	269,145,076.66	47.84	2020 年	尚在 建 设 中, 未 达 产	尚在 建 设 中, 未 达 产	否
合计		562,541,062.41	562,541,062.41	562,541,062.41	236,841,869.08	269,145,076.66	47.8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2017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5,469,249.46澳元,折合人民币27,935,285.47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等额自筹资金。对此,保荐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专项核查意见,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关于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定报告》(中喜专审子(2017)第1140号)。</p>
<p>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2017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4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使用该募集资金之日起不超过十一个月。公司已于2018年11月15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8年11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p> <p>截止2018年11月,上述25,000万元已全部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报告期内,不涉及。</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报告期内,不涉及。</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报告期内,不涉及。</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报告期内,不涉及。</p>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变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澳大利亚 1 万亩有机葡萄酒种植项目	1.8 万亩有机葡萄酒种植项目	11,481.64	11,481.64	989.47	989.47	8.62	2019 年 12 月	尚未产生效益	尚未达产	否
合计		11,481.64	11,481.64	989.47	989.47	8.62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p>澳大利亚 1 万亩有机葡萄酒种植项目</p> <p>有机葡萄酒与生态环境关联性强, 近年来国内有机葡萄酒种植地区自然灾害频繁, 因此公司选择自然资源和环境优势更为明显的米尔迪拉市墨累-达令产区开展 1 万亩有机葡萄酒种植项目。同时该项目达产后将为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澳大利亚 6 万吨优质葡萄酒加工项目”提供部分原料。优质的原料与当地先进的酿造技术进一步结合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品质和威龙品牌的竞争力。因此, 2017 年 12 月 5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决定将“1.8 万亩有机葡萄酒种植项目”变更为“澳大利亚 1 万亩有机葡萄酒种植项目”。(具体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编号为 2017-083), 公司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营业执照

(副本) (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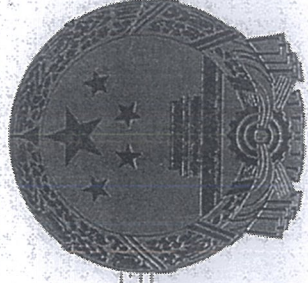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8 年 10 月 30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0004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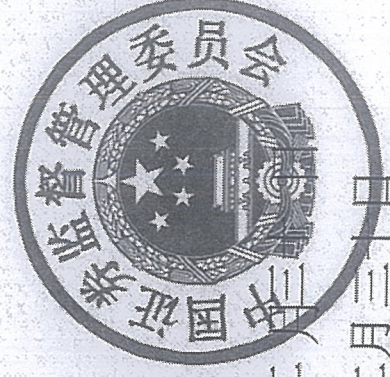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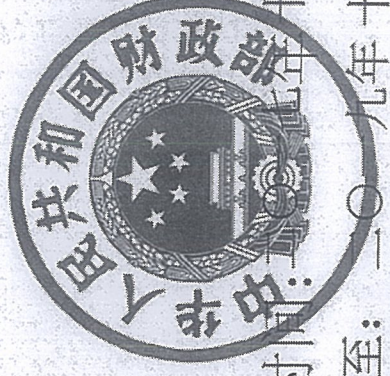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增刚



证书号: 04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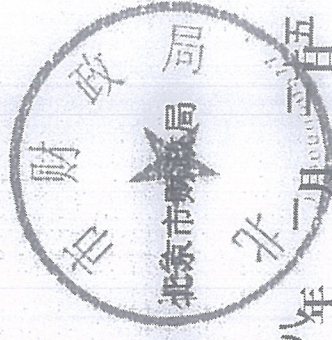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序号: 0000058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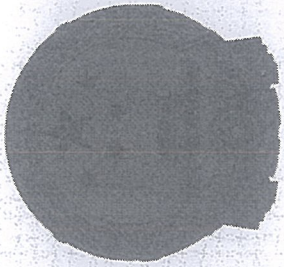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增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08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娟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0-11-14  
工作单位: 中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 130103701114104



中普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 注册会计师  
BICPA  
2015  
2016  
2017

证书编号: 110001680002

姓名: 刘娟

证书编号: 110001680002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年7月二十九日  
Date of issuance: 2002-07-29